

# 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函件

---

教助中心〔2020〕22号

## 关于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 退役士兵学费资助信息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教育厅（教委、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中央部门所属各高等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为做好2019年度退役士兵教育资助资金拨付工作，确保精准资助到人，经商财政部和教育部财务司，2019年退役士兵教育资助资金将按照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资助系统”）审核通过的相关数据进行拨付，中央财政资金按年拨付。请各地、各高校抓紧时间组织完成资助系统相关数据的录入及审核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录入范围

请各地、各高校将2019年12月31日之前已报到入学，且符合《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科教〔2019〕19号，以下简称“19号文”）规定资助条件的退役士兵学生名单全部录入资助系统，2020年春季学期拟报到入学的退役士兵学

---

生名单，不纳入本次统计范围。具体要求如下：

（一）各地、各高校将退役士兵学生信息录入资助系统【退役士兵—学费资助】模块。录入内容包括学籍信息、退役相关信息、专业收费信息、申请资助信息、学费减免信息等。

（二）2019年秋季学期的入学新生，仅应录入2019—2020学年一个学年的学费减免金额；已录入后续学年学费减免信息的，减免金额应填“0”。

（三）以前年度未申请资助、且符合“19号文”规定资助条件的学生名单，本次可在资助系统中进行补报，但仅可补报2018—2019学年一个学年的学费减免资金。

## 二、工作要求

（一）各地、各高校请务必在资助系统中准确填写入学时间、服役结束时间、是否自主就业等关键信息。入学时间必须是退役士兵学生实际报到入学时间。

（二）各地、各高校可参照《退役士兵—学费资助业务录入简明介绍》（见附件）进行资助系统操作。

（三）本通知要求各地、各高校在资助系统中填报和提供的退役士兵相关信息，不包含应征入伍服兵役资助中“退役复学”的学生信息，在报送信息时切勿混淆。

（四）各地、各高校要加强数据核查，逐级把关、严格审核，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对于弄虚作假套取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一经发现，将追究责任、严肃处理。

(五) 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本次系统填报工作，严格落实责任制，认真组织，务必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前，完成资助系统数据录入和审核工作。过期填报的数据，不再纳入本次统计范围。

###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佳 电话：010-66092110

附件：退役士兵一学费资助业务录入简明介绍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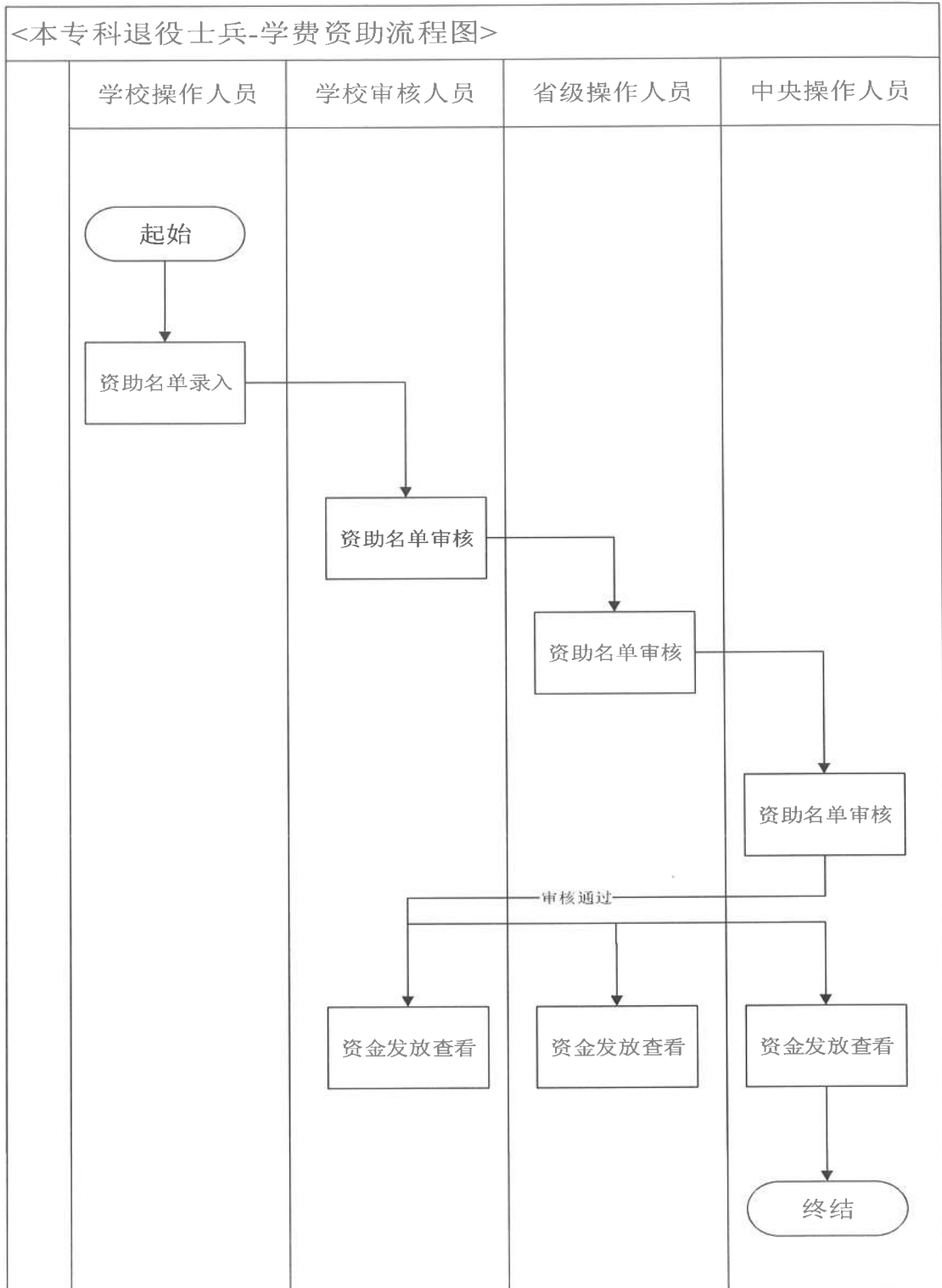
2020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 退役士兵-学费资助业务录入简明介绍



退役士兵-学费资助的具体流程为：

第一步：学校操作人员登录系统，进入【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 ->资助名单录入】模块，对资助名单进行录入；

注：资助名单是从在校生、应届毕业生、往届毕业生(如果可申请最后一学年的学费)的名单中选择。

第二步：学校审核人员登录系统，进入【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 ->资助名单审核】模块，对资助名单进行审核；

第三步：主管部门操作人员登录系统，进入【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 ->资助名单审核】模块，对学校审核通过的资助名单进行审核；

第四步：中央操作人员登录系统，进入【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 ->资助名单审核】模块，对主管部门和部属高校审核通过的资助名单进行审核；

第五步：学校审核人员、主管部门操作人员和中央操作人员登录系统，进入【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 ->资金发放查看】模块，对通过审核的学生名单资助发放情况进行查看。

## 一、资助名单录入

注：退役士兵-学费资助的资助名单是从学校在校生、应届毕业生、往届毕业生名单中选择的资助名单进行录入。退役士兵-学费资助业务与应征入伍-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应征入伍-退役复学学费减免业务互斥，如应征入伍-学费补偿贷款代偿或应征入伍-退役复学学费减免相应学年录入过名单，则不能申请该学年的退役士兵-学费资助。

本模块用于维护相应资助业务的资助学生名单。

操作菜单：【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资助名单录入】，进入[资助名单录入]标签页，如下图所示：



图 1 资助名单录入页面

该功能包括“查询”、“重置”、“名单录入”、“修改”、“删除”、“下载模板”、“模板批量导入”、“查看失败数据”功能。

## (一) 名单录入

注：退役士兵-学费资助的资助名单是从学校在校生、毕业生名单中选择资助名单。

点击<名单录入>按钮，弹出“名单录入”窗口，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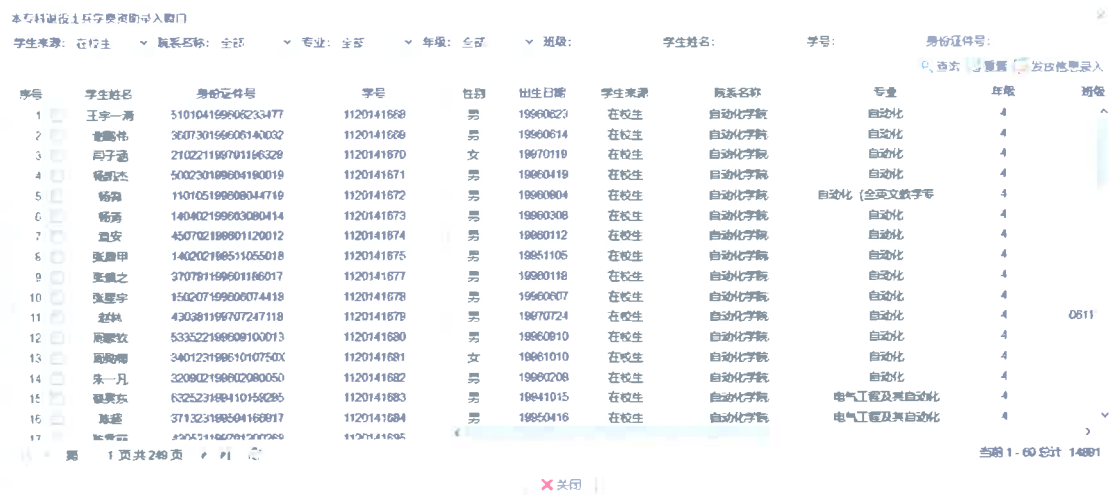


图 2 名单录入名单窗口

依次通过下拉框选择学生来源（默认选择在校生）、院系名称、专业、年级名称，此时窗口下方的“学生列表”中会根据所选择的条件显示相应的信息，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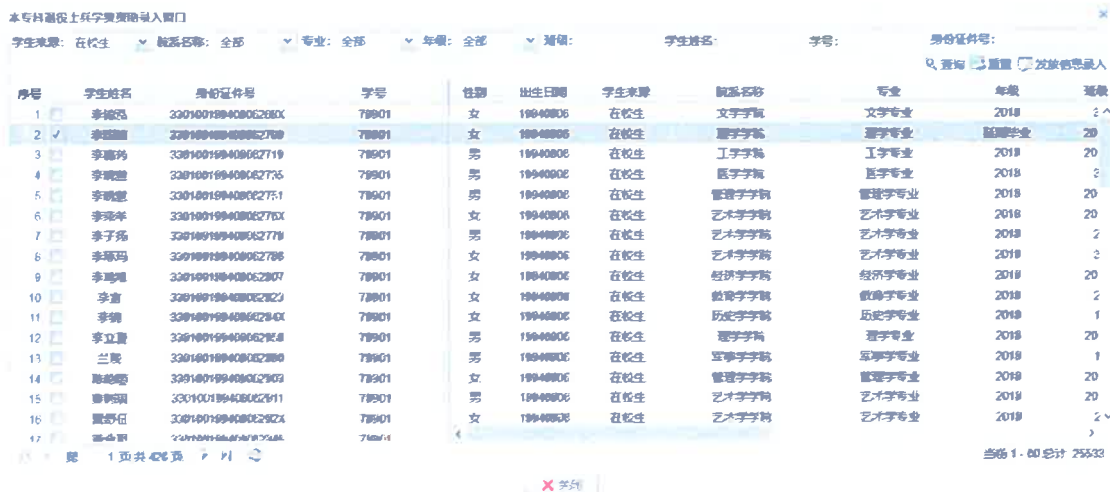


图 3 相应学生信息会筛选出来



在列表中选择需要名单录入的学生名单，勾选记录前的复选框，点击<发放信息录入>，会弹出名单录入窗口，如下图所示：

名单录入窗口

基本信息

姓名: 李国红 性别: 女 学号: 78901  
身份证号: 330100199406062700 班级: 2017 学年: 2019-2020

资助名单信息

申请学年: 2019-2020 申请时间: 2019-10-10 退役身份: 退役士兵

专业收费金额(元): \* 申请资助金额(元): \* 实际减免金额(元): \*

服役开始时间: \* 服役结束时间: \* 减免时间: \*

服役的最高学历: 高中 参加何种考试考入本校: 普通高考 申请学年是否是在校生: 是

是否享受过退役士兵教育资助政策: 是 是否提供自主择业退役士兵身份证明: 否 是否享受过应征入伍服兵役学费补偿免收学费及退役复学学费减免政策: 否

备注:

保存 | 重置 | 关闭

图 4 名单录入窗口

按照学生实际情况录入资助信息，填写相应实际缴纳金额和批准补偿金额等信息，**申请资助金额不能大于 8000 元。**（红色“\*”为必填项）

点击<保存>按钮，进行校验

发放信息录入保存校验，此处录入的申请学年应该是当前学年（**2019-2020 学年**）或补录的 **2018-2019 学年**（如有），申请当前学年和申请补录学年的应当分别录入；

专业收费金额，请填写一年的标准，申请补录 **2018-2019 学年**的同样也只填写一年的标准；

本专科申请资助金额和实际减免金额不得大于 **8000 元**；  
实际减免金额  $\leq$  申请资助金额  $\leq$  专业收费金额；

校验成功会有提示信息提示保存成功。

关闭“名单录入”窗口，返回[资助名单录入]标签页，可

以看到刚才名单录入的学生显示在下方名单列表中，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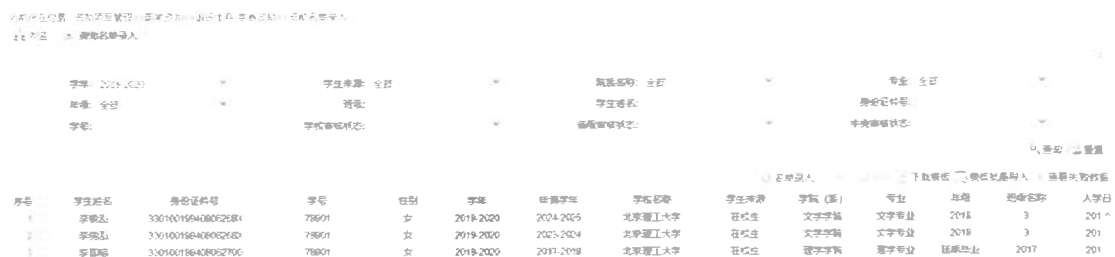


图 5 保存成功列表

## (二) 资助名单修改

在列表中选择需要修改的学生，勾选记录前的复选框，如下图所示：



图 6 选择修改名单

点击<修改>按钮，弹出“修改信息”窗口，窗口中显示该学生之前添加的名单信息，如下图所示：



图 7 修改名单窗口

注：1、该页面的重置按钮是将所有内容重置为修改前的信息。

2、如果勾选的名单已经通过审核，不会弹出修改信息窗口且会弹出提示信息，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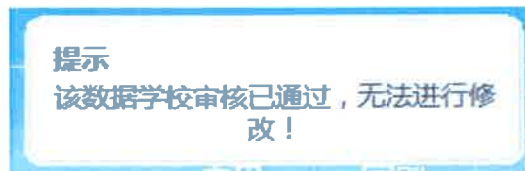


图 8 提示信息窗口

点击<保存>按钮，弹出“修改成功”的提示信息，即表示修改成功。

### (三) 资助名单删除

在列表中选择需要删除的名单记录，勾选记录前的复选框，如图所示：



图 9 删除名单窗口

点击<删除>按钮，弹出确认信息，如下图所示：



图 10 确认删除提示

确认后，弹出提示信息“操作成功”，即表示删除成功。

注：若删除的学校审核结论是“已通过”的数据，会出现提示信息，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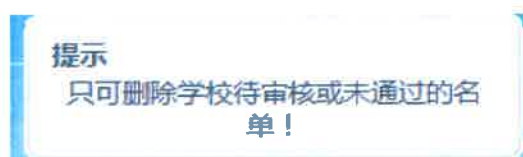


图 11 错误提示信息

#### (四) 查看失败数据

点击<查看失败数据>按钮，弹出“查看导入失败数据”窗口。



图 12 查看失败数据窗口

模板批量导入失败的原因有以下几种：

(1) 该生学籍不存在：没有录入在校生和毕业生信息中；

(2) 数据重复：在模板批量导入模板中填写的某学生已经进行过资助名单录入，且已经通过学校级的审核。

(3) 该学生已经录入应征入伍-退役复学学费减免资助名单：应征入伍-学费补偿贷款代偿或者应征入伍-退役复学学费减免资助名单已经录入，资助只能享受一项；

(4) 该学生已经录入应征入伍-学费补偿贷款代偿资助名单：应征入伍-学费补偿贷款代偿或者应征入伍-退役复学学费减免资助名单已经录入，资助只能享受一项；

注：以上情况都是根据学生的身份证号作为判断的唯一标准。

“查看失败数据”窗口中包括“查看学生详细信息”、“查询”、“重置”、“删除”、“删除所有”功能，其中通用功能的详细操作请参照第 4 章。

点击<删除>按钮，弹出确认信息，如下图所示：



图 13 删除确认提示

确认后，弹出提示信息，如下图所示：



图 14 操作成功

点击<删除所有>按钮，弹出确认信息，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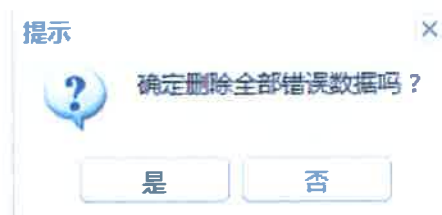


图 15 删除所有提示信息

确认后，弹出提示信息，如下图所示：



图 16 操作成功

## 二、资助名单审核

本模块用于对退役士兵-学费资助的资助录入名单进行审核。

退役士兵-学费资助的资助名单需要学校审核人员进行初审，上级主管部门操作人员只能审核学校审核通过的资助名单。

1. 待审核：学校操作人员录入或导入名单后，学校审核人员未进行审核；

2. 未通过：学校操作人员录入或导入名单后，学校审核人员审核时选择“未通过”，此时，学校操作人员可以在【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资助名单录入】模块中对未通过的学生进行修改或删除操作（修改后，“学校审核状态”变为“待审核”），审核未通过的学生主管部门也不可以审核；

3. 已通过：学校操作人员录入或导入名单后，学校审核人员审核时选择“已通过”，此时，该学生需要等待上级主管部门审核人员复审（注：中央部委直属高校学生等待中央终审），学校操作人员不能在【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资助名单录入】模块中对审核已通过的学生进行修改或删除操作。

关于“上级审核状态”做如下说明：

1. 待审核：学校操作人员录入或导入名单后，学校审核人员审核通过但主管部门未进行审核；

2. 未通过：学校操作人员录入或模板批量导入名单后，学校审核人员初审通过，主管部门操作人员审核时选择“未通过”，此时需要学校审核人员重新对学生进行“不通过”审核，才可以退回学校操作人员进行处理，学校操作人员可以在【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资助名单录入】模块中对未通过的学生进行修改或删除操作；

3. 已通过：学校操作人员录入或导入名单后，学校审核人员初审通过，主管部门审核时选择“已通过”，此时学生需要等待中央部门终审。

操作菜单：【资助项目管理->国家资助->退役士兵-学费资助->资助名单审核】，进入[资助名单审核]标签页，如下图所示：



图 17 资助名单审核页面

该模块包括“查询”、“重置”、“审核”、“查看学生详细信息



息”功能，其中通用功能的详细操作请参照第 4 章。

审核流程如下：

选中要审核的学生姓名（在选择数据的时候可以当前页选中审核，也可以全部页选中审核），点击审核按钮：



序号	学生姓名	身份证件号	学号	性别	学年	申请学年	学校名称	学生来源	学院(系)	专业	年级
1	张斌	368124108804038135	1000820002	男	2016-2017	2017-2018	北京大学	在校生	微电子	微电子	2

图 18 选择需要审核的数据

点击之后如下：



名单审核

审核结论:  通过  不通过

审核备注:

图 19 审核状态选择框

选择“通过”或“未通过”，并填写“审核备注”，如下图所示：



名单审核

审核结论:  通过  不通过

审核备注:

图 20 审核通过

点击<保存>按钮，弹出提示框，告知审核情况  
审核通过的提示信息如下图所示：



图 21 审核通过提示信息

审核未通过的提示信息如下图所示：



图 22 审核不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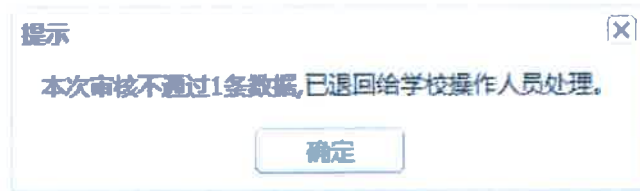


图 23 审核未通过提示信息

主管部门审核、中央审核操作与学校审核方式相同。